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龙集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雪龙集团进行了募集资金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1 号”文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74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66 元，共计募集资金 47,437.0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285.95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151.07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3,151.0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	项目投入	B1	20,644.24

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3,050.0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559.05
	利息收入净额	C2	632.15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注]	C3	8,00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C4	7,588.7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0,203.2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682.19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D3=C3	8,00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D4=C4	7,588.7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041.2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41.27
差异		G=E-F	0

[注]有关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之“（八）”之说明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4年10月21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309001040006641	7,413,863.99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031110000846070	2,998,752.66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004064274	0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0,412,616.65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编制单位：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151.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47.75[注 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59.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91.99[注 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1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级变速电控硅油离合器风扇集成系统升级扩产项目	否	28,740.79	23,091.51	23,091.51	5,096.81	23,091.51		100.00	2024 年 12 月	[注 1]	[注 1]	否
汽车轻量化吹塑系列产品升级扩产项目	是	4,553.69	738.35	738.35	195.00	738.35		100.00	[注 2]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	是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9,856.59	9,856.59	9,856.59	205.59	2,311.78	-7,544.81	23.45	2026 年 6 月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	否

节能风扇集成系统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否		4,359.21	4,359.21	4,061.65	4,061.65	-297.56	93.17	24 个月	[注 3]	不适用	否
合计	—	43,151.07	38,045.66	38,045.66	9,559.05	30,203.29	-7,842.3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之“（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之“（八）”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核查意见“一”之“（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之“（九）”之说明											

[注 1] 本项目计划第二年预计达产率 50%，对应销量 75,000 套，对应收入 7,875 万元；第三年预计达产率 80%，对应销量 120,000 套，对应收入 12,600 万元；第四年预计达产率 100%，对应销量 150,000 套，对应收入 15,750 万元。本项目三年实际销量分别为 78,162 套、155,836 套和 151,529 套，合计为 385,527 套，超过预计销量。2022-2024 年度对应实际收入为 6,863.36 万元、13,707.39 万元、12,277.44 万元，由于电控硅油离合器风扇总成产品单价下降，2022 年度和 2024 年度实际销售收入未达承诺销售收入。

[注 2] 该项目已终止。

[注 3] 该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注 4] 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额中含 7,588.70 万元无级变速电控硅油离合器风扇集成系统升级扩产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13,349.98万元。截至2020年4月8日,公司已完成前述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合计金额1,763.34万元。截至2024年11月29日,公司已完成前述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汽车轻量化吹塑系列产品升级扩产项目终止,并将剩余未投入金额全部变更投入至节能风扇集成系统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为研发类项目,无单独的销售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该项目的实施为进一步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夯实基础,提高公司新产品销售收入在总销售额中的比例,促进公司销售收入和营业利润的持续增长,增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五)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 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单的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单的情况。

（八）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合计人民币2.3亿元（含2.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合计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8,000.00万元，2024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截至2024年底是否已赎回
1	宁波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233188	10,000.00	2023/10/31	2024/10/24	2.95	是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3,000.00	2023/11/1	2024/5/7	1.30	是
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光谱360系	3,000.00	2023/11/3	2024/5/6	1.10	是

	有限公司	列翡翠 300 号					
4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233198	5,000.00	2023/10/31	2024/10/24	2.95	是
5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7202303591	2,000.00	2023/12/15	2024/10/24	2.90	是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 W 款 2024 年第 115 期	6,000.00	2024/5/10	2024/6/11	2.60	是
7	中信银行北仑支行	中信银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854 期	6,000.00	2024/6/13	2024/8/12	2.54	是
8	中国银行北仑新大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 CSDPY20240493	5,000.00	2024/8/15	2024/10/16	2.00	是
9	宁波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7202404215	5,000.00	2024/10/31	2024/12/26	1.93	是
10	宁波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7202404227	3,000.00	2024/10/31	2025/5/6	1.50-2.15	否
11	宁波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7202404218	3,000.00	2024/10/31	2025/2/5	2.04	是
12	宁波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7202404360	2,000.00	2024/11/14	2025/10/23	1.00-2.35	否

(九) 节余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无级变速电控硅油离合器风扇集成系统升级扩产项目”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7,588.7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调整，包括（1）受宏观经济形

势、市场环境影响，汽车吹塑产品市场整体景气度下行、需求萎缩，汽车轻量化吹塑系列产品升级扩产项目投入进度放缓。此外，由于汽车吹塑产品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日益加剧，整体利润水平出现下滑。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如继续按照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进行推进，存在较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因此，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优化资金使用率，本着控制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市场需求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继续建设原募投项目已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降低对主营业务的影响，经公司审慎评估后决定终止汽车轻量化吹塑系列产品升级扩产项目，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4,359.21 万元投入到新项目节能风扇集成系统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2）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有规划的部分用地被优先用于建设生产设施，以满足迫切的业务发展需求，现有厂区预留土地已无法完全满足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需要，因此公司将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公司现有北仑区新碶黄山西路 211 号场地（仑国用（2011）第 10496 号）变更为北仑区芯港小镇对应场地，同时因实施地点变更决定延长上述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4 年末，本项目变更前后整体投资规模与投资结构不变。¹

汽车轻量化吹塑系列产品升级扩产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利息及理财收入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汽车轻量化吹塑系列产品升级扩产项目	4,553.69	4,553.69	738.35	543.87	4,359.21	95.73%
合计	4,553.69	4,553.69	738.35	543.87	4,359.21	

¹ 2025 年 3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投资内部结构拟进行调整，但整体投资规模保持不变。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4 年度）

编制单位：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节能风扇集成系统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汽车轻量化吹塑系列产品升级扩产项目	4,359.21	4,359.21	4,061.65	4,061.65	93.17	24 个月	[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359.21	4,359.21	4,061.65	4,061.6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该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存在将募集资金转入一般户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本期发生额为 6,000 万元。在发现上述问题后，公司进行了积极的整改，进一步完善了相关制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入一般户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到期后均已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后续新增现金管理均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实施。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雪龙集团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对雪龙集团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杜俊涛

杜俊涛

李清

李 清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7日